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就拟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公司与中国东风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外事业合作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与中国东风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海外事业合作有助于推动公司海外事业转型升级、促进实现公司“十五五”规划目标，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国明、张敦力、张作华